

阳泉市郊区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文件（19）

阳泉市郊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阳泉市郊区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阳泉市郊区财政局局长 任志刚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阳泉市郊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并请区政协委员与其他列席会议人员提出意见、建议。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聚焦区委“两个率先”奋斗目标与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靠前站位、主动作为，攻坚克难、锐意进取，着力抓收入、强支出，保重点、惠民生，促改革、防风险，切实有效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努力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经区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2024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61664万元。2024年12月29日，根据《预算法》与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了预算调整方案，将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调整为63059万元，全年实际完成64145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72%，增长5.0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0225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88%，下降6.43%；非税收入完成23920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45%，增长32.4%。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经区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2024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78874万元。2024年12月29日，根据《预算法》与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了预算调整方案，将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200950万元，实际支出为193488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6.29%，增长10.98%，按功能科目反映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615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81%，下降9.5%；

（2）国防支出190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下降16.3%；

（3）公共安全支出169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8.49%，增长1.14%；

（4）教育支出2379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7.68%，增长

0.03%;

(5) 科学技术支出 25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23.33%;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9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19%，下降 27.17%;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88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97%，增长 24.31%;

(8) 卫生健康支出 1300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33%，下降 13.75%;

(9) 节能环保支出 716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56.34%，增长 94.51%;

(10) 城乡社区支出 1111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1.51%，增长 5.53%;

(11) 农林水支出执行 237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6.04%，增长 29.34%;

(12) 交通运输支出执行 1010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48%，增长 46.07%;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815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59%，增长 128.33%;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73.78%;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69.43%;

(16) 住房保障支出 546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47.52%；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42.26%；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2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44%，增长 175.64%；

(19) 其他支出 113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0.26%；

(20) 债务付息支出 74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2.02%；

(21)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00%，下降 50%。

2024 年，全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 468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 44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降低 2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1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04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74%，同比下降 41.56%。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14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14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8528 万元，存量资金调入 2750 万元，上年结转 843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为 31312 万元。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 25813 万元，为

调整预算的 73.99%，同比下降 31.53%。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67 万元，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50 万元，政府性基金结转下年 4882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81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79.3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97 万元，上年结转 4669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为 10579 万元。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87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81%，同比增长 127.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8623 万元，结转下年 82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预算收入完成 2169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7.51%；支出执行 1320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6%。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累计结余 87112 万元。

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两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922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47%；支出执行 1983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3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累计结余 1991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我区共到位各类债券资金 301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2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4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3600 万元。当年偿还政府债券本金 15280 万元。

2024年初我区政府隐性债务余额为6890万元，去年已使用置换债券结余资金全部化解。

目前，我区政府法定债务余额为46.3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2.81亿元，专项债务23.50亿元，均在省、市下达的债务限额以内。

（六）2024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过去的一年，面对外部压力的不断加大，内部困难的持续增多，财政部门迎难而上，难中求成，紧紧围绕区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财政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主动出击应对风险挑战，全力以赴拓展资金来源，聚力提效强化支出保障，多向发力防范化解风险，积极稳妥推进财政改革，切实有效保障财政平稳运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1. 坚持内挖潜力外抓争取，全力以赴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面对复杂严峻形式，区财政始终坚持目标不变，任务不减，主动作为，攻坚克难，全力做大做强财政收入“蛋糕”。**千方百计挖潜增收。**积极发挥财税联动优势，加强收入调研与分析研判，始终坚持“依法征收、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原则，既“放水养鱼”涵养优质税源，又依法强化收入征管，抓大不放小，加强税源监控，深挖收入潜力，克服减税降费和经济下行影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4亿元，再创历史新高。**紧盯政策争取资金。**密切跟踪上级政策去向，坚持把争取上级资金作为拓宽财源的关键抓手，做好“提前量”，打好“主动仗”。紧抓重大政策机遇，精准对标政策投向，积极争取上

级政策资金支持。2024年，争取一般债券2500万元、专项债券14000万元、国债资金7266万元及其他各项竞争性专项资金1.83亿元，有效缓解了全区财力紧张境况，有力推进了全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积极作为盘活存量。**坚持存量资金的定期清理与常态化盘活，强化存量资金动态跟踪，及时清理盘活沉淀闲置资金。有效盘活存量闲置资产，加大对政府存量闲置资产处置力度，积极探索国有资产股权有偿转让。2024年，共清理收回各类闲置资金1.22亿元，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实现1.12亿元，盘活财政存量资金9528万元，盘活闲置资产1531万元，切实提升了财政资源使用效益，极大增强了我区财政保障能力。

2. 坚持以人为本尽力而为，多措并举保障民生增进福祉

在财政收支压力加大的背景下，坚持民生优先，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民生需求。**加力支持教育文化建设。**严格落实“两个只增不减”，全年安排教育支出2.38亿元，确保各项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与各项对学生补助资金足额到位。聚焦提升办学条件，投入1198万元对义务教育学校进行校园环境整饬、校舍整修与操场提升，争取专项债券1亿元支持职高新校区建设。积极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安排342万元支持区乡两级文化馆所免费开放、群众文化活动开展及公共文化建设，投入315万元支持文物保护利用。**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积极落实各项社保政策，补充各项社保基金2.09亿元，落实机关事业单位、企业退休职工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安排 9680 万元足额兑付各类社会补助救助资金。为 80 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困难群众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等提标政策全面落实。加大“一老一小”服务投入，投入 556 万元支持老年供养服务场所建设与运营补助，投入 727 万元支持区托育中心建设。**积极促进公共卫生发展。**全力保障基本医疗服务供给，投入 1370 万元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投入 849 万元加强区人民医院重点学科建设与医疗能力提升，投入 281 万元支持农村卫生室服务能力建设，安排 1555 万元补充城乡居民医保与落实城乡医疗救助。**大力推进就业创业提升。**落实就业补助资金 726 万元，用于职业培训、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困难人员帮扶、重点群体就业支持。此外，安排 94 万元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累计帮扶 103 人和 1 个企业融资 2381 万元，有效激发个人创业活力，带动就业增长。

3. 坚持强基固本加力提效，多点发力激发主体释放动能

围绕稳经济促发展，力抓政策落实、资金保障，让企业轻装上阵，为企业增添创新活力。**打实减税降费“组合拳”。**贯彻落实党中央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全面梳理并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应享尽享、应减尽减、应退尽退”。全年为企业减税降费 4.08 亿元，留抵退税 2637 万元。**打好助企纾困“主动仗”。**突出财政引导，用好“助保贷”，用活“过桥贷”，扩大“农科贷”，为企业减息让利 0.3 个百分点，全年为 26 家企业融资 7609 万元，为 40 家企业提供应急周转过桥资金 2.67 亿元。同时，筹资清理拖欠中小企业欠款 3146

万元，落实中小微企业预留采购金额 1.03 亿元，充分释放企业发展活力。**打造企业发展“新引擎”**。持续优化产业扶持、科技创新奖补政策，安排 1409 万元支持企业产业升级、设备更新、研发能力提升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高品质推进工业园区建设，争取上级专款 4000 万元支持荫营耐火专业镇建设，为现代产业园注资 7681 万元，支持园区完善基础设施，优化营商环境，创优服务质量。

4. 坚持质效并重保障关键，精准施策全面提升发展质量

坚持集中力量办大事，强化资金统筹调配，全方位加强重点领域保障能力。**聚焦乡村全面振兴**。加大资金倾斜力度，安排 2006 万元衔接资金，实施 60 个项目全力支持乡村建设与产业发展。投入 280 万元助力 4 村发展新型集体经济，发放 79 万元交通稳岗补助保障脱贫劳动力充分就业，落实 439 万元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切实降低农户种养殖风险，筹集 2451 万元专项用于农村户厕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以及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助力基础设施完善**。统筹资金调配，投入 6614 万元用于旅游一号公路、农村四好路、乡村公路建设维护。安排 2000 万元支持荫营镇区自来水管网改扩建工程，2000 万元助力荫营东区人居环境提升供热与排水项目建设，争取 1600 万元上级专款支持河底镇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投入 8576 万元推进水毁堤防修复、防洪能力提升及温河灌区改造。**优化生态环境保护**。秉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进生态环保事业发展。安排冬季清洁取暖保障资金 2635 万元、污水处理

资金 1188 万元、环卫清扫保洁资金 3729 万元、绿化与生态屏障建设资金 978 万元、地质灾害治理与生态修复资金 1922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372 万元，聚力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保障住房建设。**全力筹措资金，安排采煤深陷区搬迁安置资金 445 万元，棚户区改造资金 3000 万元，“保交楼”资金 6548 万元，切实改善了群众居住环境，提升了政府公信力，增强了民众对政府的信任。

5. 坚持底线思维管控风险，多维联动筑牢稳定发展之基

持续完善财政运行风险管控，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努力促进财政平稳运行、风险总体可控。**全力兜牢“三保”底线。**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将“三保”摆在最优先位置，坚持预算优先安排、资金优先拨付、库款优先保障，进一步健全“三保”预算编制事前审核、预算执行动态跟踪机制。全区“三保”支出 8.75 亿元，支出保障责任全面落实。**筑牢债务安全防线。**严守政府债务限额红线，加强债务动态监控与风险研判，按照“防爆雷、控增量、减存量”要求，严格按照一揽子化债方案压实偿还责任、落实偿债资金。2024 年到期政府法定债务本息 3.36 亿元均按期足额偿还，地方债务监测系统中隐性债务 6889 万元全部化解，我区提前 4 年完成隐性债务清零目标。**守牢库款保障红线。**强化库款动态管理，建立健全库款监测体系，坚持财政收支与库款余额跟踪。加强与执收部门沟通协作，精准预测财政收入，合理把握财政支出节奏，时刻关注库款保障能力。增加向上级财政汇报频率，积

极争取库款调度支持，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坚决防范潜在财政支付风险，确保财政运行平稳。

6. 坚持改革牵引目标导向，协同发力提升财政治理能效

深化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政府领导、财政主抓、部门协同、全面发展”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将绩效管理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坚持花钱问效原则，从严从紧控制各类支出。2024年选取21个项目6个部门，共8.71亿元资金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选取3个项目试点成本效益绩效分析，强化分析评价结果的反馈运用，无效低效支出在年初预算大幅削减。**推进财政监督常态化。**创新监督方式，整合监督力量，落实全区财会监督三年全覆盖。2024年分行业、分领域对17家预算单位开展会计监督检查，发现问题要求立行立改、限时整改，严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运行。**强化项目评审管理。**进一步规范评审流程，加强预算评审专业能力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评审职能作用，着力节约政府投资，促进财政资金高效使用。全年完成评审项目20个，评审金额16952万元，审定金额14332万元，审减金额2620万元，平均审减率23.48%。**严格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强化采购行为全过程监管，开展“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规范政采市场秩序。依法办理政采投诉，妥善处理政采舆情事件，及时消除影响，避免事件发酵，营造良好采购氛围。**优化国有资产管理。**建立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的新机制，推进资产管理和采购管理有机结合，健全完善资产动态管理台账。积极配合全区信息

化设备更新工作，加强信息化设备处置管理，结合资产存量、配置标准、绩效目标等因素，合理确定信息化设备配置、处置方案，切实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各位代表，2024年，面对更加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进中提质，财政收支基本平稳。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经济运行存在很大困难和不足：一是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基础仍不牢固，刚性支出增长加快，收支矛盾越发突出，财政紧平衡状态短期内难以改变；二是土地出让收入不及预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压力陡增，债务风险不容乐观；三是财政库款长期低位运行，“三保”压力较大，支持保障经济发展力不从心；四是部分单位对“过紧日子”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重视程度还不高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的意见建议，仔细研判、精准施策，积极应对并努力加以解决和改进，全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在高质量发展的轨道上稳步向前，持续向好。

二、2025年财政预算编制草案

（一）基本思路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理念，进一步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集中财

力保障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和区委重大战略任务落地生效。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遵循“依法依规、目标导向、量力而行”的原则，总体要求是：**一是强化零基预算理念，据实从严编制。**打破基数概念和预算支出固化僵化格局，所有的项目支出均以零为基点，重新评估支出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开支标准，实事求是编制预算。**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升工作质效。**加强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审核，坚决制止部门为上项目而申报预算，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确保资金投入与绩效目标相匹配。**三是强化经费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支出。**坚决削减低效、无效、标准过高的支出和非必需的项目支出，切实将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花在紧要处，除“三保”支出、刚性支出以外经费类支出，一律按不低于30%幅度进行压减。**四是强化过紧日子思想，落实勤俭节约。**不折不扣落实好党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并将其作为预算编制和执行工作长期坚持的指导方针，厉行节俭、反对浪费，切实将“过紧日子”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5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71326万元，比上年预算61664万元增长15.67%。其中：税收收入45879万元，比上年预算44038万元增长4.18%；非税收入25447万元，比上年预算17626万元增长44.37%。

经测算，2025 年全区综合财力为 174263 万元，主要由以下方面构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32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2287 万元、提前下达新增一般债券 1500 万元、上年结转 1199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144 万元、调入资金 340 万元、减上解支出 9013 万元、减自有财力还本支出 6313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为 174263 万元，按功能科目反映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42 万元，比上年预算 22478 万元下降 20.18%；

(2) 国防支出 201 万元，比上年预算 220 万元下降 8.64%；

(3) 公共安全支出 998 万元，比上年预算 1341 万元下降 25.58%；

(4) 教育支出 21161 万元，比上年预算 22320 万元下降 5.19%；

(5) 科学技术支出 117 万元，比上年预算 282 万元下降 58.51%；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39 万元，比上年预算 1570 万元增长 23.5%；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05 万元，比上年预算 43493 万元增长 3.25%；

(8) 卫生健康支出 12518 万元，比上年预算 12824 万元下降 2.39%；

(9) 节能环保支出 3637 万元，比上年预算 2880 万元增长 26.28%；

(10) 城乡社区支出 9208 万元，比上年预算 11797 万元下降 21.95%；

(11) 农林水支出 21331 万元，比上年预算 17110 万元增长 24.67%；

(12) 交通运输支出 9634 万元，比上年预算 12809 万元下降 24.79%；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961 万元，比上年预算 4059 万元增长 22.22%；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3 万元，比上年预算 1289 万元下降 79.6%；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39 万元，比上年预算 990 万元增长 25.15%；

(16) 住房保障支出 3764 万元，比上年预算 3623 万元增长 3.89%；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20 万元，比上年预算 118 万元增长 171.19%；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99 万元，比上年预算 1915 万元下降 6.06%；

(19) 预备费 1800 万元，与上年预算 1800 万元持平；

(20) 其他支出 9328 万元，比上年预算 8609 万元增长 8.35%；

(21) 债务付息支出 7194 万元，比上年预算 7347 万元下降 2.08%。

(2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 万元。

2025 年，全区“三公”经费预算 4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出境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00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3151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55 万元，上年结余 4882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8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39456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计划为 39456 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2025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为 8260 万元，上年结余 8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为 8342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8342 万元，收支平衡无结余。

(五)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21634 万元，预算支出为 2161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预计结余 24 万元。

全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17666 万元，预算支出为 1428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预计结余 3383 万元。

全区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1841 万元，

预算支出为 785 万元。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当年预计结余 1056 万元。

（六）教育专户预算收支安排

全区教育专户预算收入为 340 万元，在年初预算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一安排，年初预算不再单列教育资金专户支出。

三、2025 年主要工作思路

2025 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开启“十五五”规划蓄势之年，宏观经济所面临的不确定性，促使财政形势更加严峻，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财政平衡难度将更加艰巨。为此，财政部门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眼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守为民理财初心，聚焦财政主责主业，狠抓财政收支管理，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增强重大任务保障，巩固风险防控能力，提升财政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质效，努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围绕聚财有策，高质量夯实财政保障基础

依法依规、量质并重做好财政收入组织。强化部门协作，凝聚征管合力，推进数据共享、执法联动、协同征管，紧盯重点行业、企业、项目，动态调整收入组织策略，扩大税源增量，稳抓税源存量，深挖增长潜力。全面梳理清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灵活采用“用、售、租、融”，高效盘活闲置资产，增加非税收入，千方百计做大财政“蛋糕”。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吃透政策重点与资金投向，做实项目储备，做细

前期工作，提高申报质量，加大争取频次，不断提升项目的成熟度和竞争力，切实把上级政策的“含金量”变为全区发展的“实物量”。

（二）围绕用财有效，高站位服务经济稳步向好

精准研判经济发展趋势和关键需求，加大对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投入，集中财力支持新兴产业培育与传统产业升级，持续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投入力度，设立产业引导基金，撬动社会资本参与，增强产业竞争力，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持续抓好减税降费、财政贴息等各项惠企利企政策落实，减轻企业负担。创新财政金融联动机制，充分运用“助保贷”“农科贷”“过桥贷”，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强化对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保障，特别是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项目，优化城乡基础设施布局，为经济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三）围绕支财有序，高标准保障改善民生福祉

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中的优先地位，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把牢预算管理、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削减和取消低效无效支出，把更多的资金用于“三保”及重点民生保障。积极统筹各类资金加强教育、卫生、社保、就业等保障能力，严格直达资金管理，抓好资金拨付、监控等重点环节，确保各项民生保障政策全部兑现。加大对农业现代化与改善生态环境财政投入力度，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不断改善乡村环境。

（四）围绕理财有方，高要求提升财政治理质效

硬化预算约束，严格预算执行，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构建该保必保、应省则省、讲求绩效的资金安排机制。进一步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健全“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闭环式管理体系，强化绩效监控与评价结果的运用，强化预算单位绩效意识，绩效考评要逐步从财政向部门转变。完善财政预算评审，强化项目评审实时监测、超时预警，进一步提高财政评审质效，秉承“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评审理念，严控政府投资项目“概算超估算、预算超概算、决算超预算”现象发生，扎紧“钱袋子”，确保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

（五）围绕管财有法，高水平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统筹好促发展与防风险的关系，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主动防范化解各类财政风险。积极防控政府债务风险，严格落实政府性债务管理要求，压实化债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一债一策”化债方案积极稳妥有序推进我区政府债务偿还化解，不折不扣的将方案落到实处，确保化债目标如期实现，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加强库款资金调度，优化财政支出时序，大力清理结余结转资金和暂存暂付款项，积极盘活国有资产资源，着力防范财政保障能力不足风险。强化财政监督检查，健全完善与审计监督、巡视巡察、人大监督等协调工作机制，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把日常财会监督、财政专项检查、推进财务管理监督常态化检查等工作落到实处，着力提升各单位内控管理，从

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财政资金使用风险。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和指导，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紧扣“两个率先”的奋斗目标，坚持守正创新、务实笃行，埋头苦干，以更坚定的信心，更有力的举措，更充足的干劲，全力保障区委确定的重大决策和重点项目落地见效，为全区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彰显财政担当，贡献财政力量！

- 附件1：阳泉市郊区2024年财政收入完成情况表
- 附件2：阳泉市郊区2024年财政支出完成情况表
- 附件3：阳泉市郊区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表
- 附件4：阳泉市郊区2024年再融资债券偿还情况表
- 附件5：阳泉市郊区2024年新增债券情况表
- 附件6：阳泉市郊区2025年财政预算收入情况表
- 附件7：阳泉市郊区2025年财政预算支出情况表
- 附件8：阳泉市郊区2025年新增债券情况表
- 附件9：阳泉市郊区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表
- 附件10：名词解释

附件 10: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公共财政收支）**：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规定，公共财政收支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财政支出。

2. **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下级政府的补助资金。

3. **调入（调出）资金**：指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入（调出）收入。

4. **政府性基金收支**：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5. **地方政府债券**：指经国务院批准同意，以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政府为发行和偿还主体，由财政部代理发行并代办还本付息和支付发行费的政府债券。

6. **专项债券**：是地方政府债券的一种，指为了筹集资金建设某专项具体工程而发行的债券。

7. **一般债券（普通债券）**：是地方政府债券的一种，指地方政府为了缓解资金紧张或解决临时经费不足而发行的债券。

8. **专项债务结存限额**：指专项债务余额小于限额的部分，主要是各地为控制债务风险水平，通过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安

排财政资金偿还到期专项债券、减少专项债务余额，相应形成的限额空间。

9. **“三保”**：指的是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2022年3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审查的预算报告提出，推动财力下沉，支持基层做好“三保”工作。

10.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1. **民生支出**：指财政用在与人民群众生活直接相关的教育、医疗卫生、文体传媒、农林水利、住房保障、社保就业等方面的支出，以及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支出。

12. **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13. **留抵退税**：即增值税留抵税额退税优惠，就是对现在还不能抵扣、留着将来才能抵扣的“进项”增值税，予以提前全额退还。